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
及民國一〇六年上半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研新四路6號
公司電話：(03)577-3177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6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8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40
(七) 關係人交易	41
(八) 質押之資產	4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二) 其他	42-4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6-4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十四) 部門資訊	47

會計師核閱報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為 16,956 千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05%，負債總額為 13,793 千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0.58%，其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為 304 千元，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0.20)%。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強調事項—新會計準則之適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強調事項—流動性風險評估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帳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計新台幣 552,142 千元，且帳載累計虧損計新台幣 5,014,177 千元。公司管理階層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二.9 述明所採行之具體因應對策。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核閱結論。

強調事項—光碟片產銷業務縮減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日董事會決議將難以獲利之光碟片產銷業務大幅減縮。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核閱結論。

其他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十日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4)金管證(六)第 0940128837 號

(97)金管證(六)第 0970037690 號

黃益輝

黃益輝



會計師：

郭紹彬

郭紹彬



中華民國 一〇七 年 八 月 十 三 日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1	\$ 19,207	1.20	\$ 37,413	1.88	\$ 13,028	0.5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2	25,008	1.56	17,451	0.88	25,159	1.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3	51,414	3.21	87,045	4.38	94,568	4.28
1200	其他應收款		6,903	0.43	182,518	9.18	18,846	0.85
130x	存貨	六.4	270,758	16.92	338,499	17.03	268,043	12.13
1410	預付款項		12,345	0.77	16,662	0.84	11,483	0.5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629	0.23	3,452	0.17	8,068	0.3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89,264	24.32	683,040	34.36	439,195	19.88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5	622,680	38.92	647,107	32.55	1,175,686	53.22
1780	無形資產	六.6	4,106	0.26	4,112	0.21	2,741	0.1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20	567,028	35.44	624,702	31.43	576,530	26.10
1920	存出保證金		6,615	0.41	3,777	0.19	4,490	0.20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八	10,000	0.63	10,000	0.50	10,000	0.45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7	281	0.02	15,150	0.76	457	0.0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10,710	75.68	1,304,848	65.64	1,769,904	80.12
1xxx	資產總計		\$ 1,599,974	100.00	\$ 1,987,888	100.00	\$ 2,209,099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姓

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100	流動負債							
2130	短期借款	六.9	\$ 55,000	3.44	\$ 115,000	5.78	\$ 115,000	5.21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184,450	11.53	-	-	-	-
2170	應付票據		200	0.01	-	-	26,930	1.22
2200	應付帳款		8,566	0.54	58,035	2.92	67,785	3.07
2220	其他應付款		376,547	23.53	483,233	24.31	637,466	28.85
231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9,034	1.19	3,034	0.15	12,049	0.55
2322	預收款項		-	-	195,230	9.82	180,458	8.17
2323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0	27,000	1.69	40,500	2.04	35,100	1.59
2399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應付款項-非關係人	六.11	265,002	16.56	238,080	11.98	200,772	9.09
21xx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607	0.35	26,590	1.34	9,649	0.4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41,406	58.84	1,159,702	58.34	1,285,209	58.18
2540	非流動負債							
2612	長期借款	六.10	-	-	-	-	29,997	1.36
2640	長期應付款	六.11	1,235,530	77.22	1,260,641	63.42	1,368,867	61.96
26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12	212,572	13.29	216,409	10.89	263,514	11.93
25xx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4,962	0.31	4,962	0.25	4,962	0.22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53,064	90.82	1,482,012	74.56	1,667,340	75.47
2xxx	負債總計		2,394,470	149.66	2,641,714	132.90	2,952,549	133.6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3	4,118,176	257.39	4,118,176	207.16	4,118,176	186.42
3200	資本公積							
3211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六.13	3,274	0.20	3,274	0.16	3,274	0.15
3230	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13	4,602	0.29	-	-	-	-
3300	保留盈餘	六.13						
3351	累積盈虧		(5,014,177)	(313.39)	(4,868,481)	(244.91)	(4,957,766)	(224.42)
3400	其他權益		16,733	1.04	16,625	0.84	17,069	0.77
3500	庫藏股票		(23)	-	-	-	-	-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3	76,919	4.81	76,580	3.85	75,797	3.43
3xxx	權益總計		(794,496)	(49.66)	(653,826)	(32.90)	(743,450)	(33.65)
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599,974	100.00	\$ 1,987,888	100.00	\$ 2,209,099	100.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姓

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4	\$ 758,681	100.00	\$ 1,129,936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及六.17	(709,245)	(93.48)	(1,152,576)	(102.00)
5900	營業毛利		49,436	6.52	(22,640)	(2.00)
6000	營業費用	六.17				
6100	推銷費用		(47,532)	(6.27)	(55,482)	(4.91)
6200	管理費用		(54,208)	(7.14)	(54,458)	(4.82)
6300	研發費用		(30,179)	(3.98)	(43,909)	(3.89)
6450	預期信用風險迴轉利益		962	0.13	-	-
	營業費用合計		(130,957)	(17.26)	(153,849)	(13.62)
6900	營業損失		(81,521)	(10.74)	(176,489)	(15.6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				
7010	其他收入		19,064	2.51	19,380	1.7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796)	(1.95)	113,064	10.01
7050	財務成本		(17,447)	(2.30)	(20,685)	(1.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179)	(1.74)	111,759	9.89
7900	稅前淨損		(94,700)	(12.48)	(64,730)	(5.73)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20	(53,555)	(7.06)	(17,735)	(1.57)
8200	本期淨損		(148,255)	(19.54)	(82,465)	(7.3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	0.01	(414)	(0.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8	0.01	(414)	(0.0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8,147)	(19.53)	\$ (82,879)	(7.34)
8600	淨損歸屬於：	六.21及六.13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5,696)		\$ (81,709)	
8620	非控制權益		(2,559)		(756)	
			\$ (148,255)		\$ (82,465)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5,588)		\$ (82,111)	
8720	非控制權益		(2,559)		(768)	
			\$ (148,147)		\$ (82,879)	
	每股盈餘(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本期淨損		\$ (0.35)		\$ (0.2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計		
		3100	3200	3350	3410	350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118,176	\$ 3,274	\$ (4,876,057)	\$ 17,471	\$ -	\$ (737,136)	\$ 76,565	\$ (660,571)
D1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	(81,709)	-	-	(81,709)	(756)	(82,465)
D3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402)	-	(402)	(12)	(414)
D5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81,709)	(402)	-	(82,111)	(768)	(82,879)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Z1	民國106年6月30日餘額	\$ 4,118,176	\$ 3,274	\$ (4,957,766)	\$ 17,069	\$ -	\$ (819,247)	\$ 75,797	-\$ 743,450
A1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118,176	\$ 3,274	\$ (4,868,481)	\$ 16,625	\$ -	\$ (730,406)	\$ 76,580	\$ (653,826)
D1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	(145,696)	-	-	(145,696)	(2,559)	(148,255)
D3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108	-	108	-	108
D5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145,696)	108	-	(145,588)	(2,559)	(148,147)
L1	庫藏股買回	-	-	-	-	(23)	(23)	-	(23)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4,602	-	-	-	4,602	2,898	7,500
Z1	民國107年6月30日餘額	\$ 4,118,176	\$ 7,876	\$ (5,014,177)	\$ 16,733	\$ (23)	\$ (871,415)	\$ 76,919	\$ (794,496)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姓

姓祁

經理人：邱丕良

食邱

會計主管：謝秀瑩

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代碼	項 目	一〇七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 至六月三十日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94,700)	\$(64,73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53)
A20000	調整項目：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0	4,59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838)	103
A20100	折舊費用	30,555	44,605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880)	(19,808)
A20200	攤銷費用	14,627	27,2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168)	(17,160)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962)	(843)				
A20900	利息費用	17,447	20,685				
A21200	利息收入	(43)	(2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50)	(4,59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8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4,618	(66,25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60,000)	-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500)	(36,900)
A31130	應收票據	(7,557)	(1,205)	C05500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喪失控制力)	7,500	-
A31150	應收帳款	36,593	(35,12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5,615	1,02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000)	(36,912)
A31200	存貨	43,123	287,59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8	(402)
A31230	預付款項	4,317	9,629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18,206)	(22,1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77)	(5,04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413	35,210
A32130	應付票據	200	26,93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9,207	\$13,028
A32150	應付帳款	(49,469)	(16,5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6,370)	(7,188)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000	(4,800)				
A32210	預收款項	(10,780)	(24,44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983)	(8,5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2	1,172				
A32990	長期應付款	(14,254)	(144,4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7,532	35,02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3	2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21)	(2,7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5,854	32,29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祁姓

姓祁

經理人：邱丕良

丕良邱

會計主管：謝秀瑩

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

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並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開始營業，主要從事於以離子蒸著法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就需防腐蝕耐磨耗之零件或物件作被覆處理及其成品之銷售，及前述有關之真空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儲存媒體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及前述製造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及各前項產品及工程規劃、組裝、測試、技術諮詢顧問及技術維修業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九十四年一月二十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竹市科學園區研新四路6號；惟於一〇五年五月十一日終止櫃檯買賣。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日決議通過，為求專注於新事業發展，且因光碟市場需求減少、難以獲利，擬大幅減縮本公司及子公司巨擘先進之光碟產銷業務。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三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過渡規定，選擇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該準則之累積影響數，並選擇對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有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 B.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於本集團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適用並未對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商品銷售之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承擔須於後續提供商品之義務，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自預收款項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195,230仟元。另相較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預收款項減少184,450仟元，且合約負債增加184,450仟元。
- C.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新增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於初次適用日(即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 A.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則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會計政策之說明詳附註四。
- B.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過渡規定，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並將金融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規定分類至適當之類別，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分類及帳面金額如下表所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攤銷後成本衡量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338,204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	\$338,204
合 計	<u>\$338,204</u>	合 計	<u>\$338,204</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變動進一步相關資訊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會計項目	帳面金額	差異數	調整數	調整數
放款及應收款(註)		採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413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413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4,496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4,496	-	-	-
其他應收款	182,518	其他應收款	182,518	-	-	-
存出保證金	3,777		3,777	-	-	-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	-	-
合 計	<u>\$338,204</u>	合 計	<u>\$338,204</u>	<u>\$-</u>	<u>\$-</u>	<u>\$-</u>

註：本集團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者，其現金流量特性符合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因經營模式屬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符合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之規定，此外，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對前述資產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進行之減損評估並未產生差異。

D.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之相關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附註六及附註十二。

(3)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此解釋規範，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第21及22段時，為決定原始認列相關資產、費損或收益(或其部分)使用之匯率，交易日係企業支付或收取預收(付)對價所產生之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之原始認列日。若有多筆預先支付或收取，企業應就預收(付)對價之每一支付或收取決定交易日。

(4) 揭露倡議(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修正

對本集團與負債有關之籌資活動，增加期初至期末之調節資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2. 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民國108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此新準則要求承租人除特定豁免條件外，對所有租賃採單一會計模式，即將大部分之租賃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資產及負債。另，出租人之租賃仍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該解釋規範，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如何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認列與衡量之規定。

(3)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企業對構成關聯企業或合資淨投資之一部份之長期性權益，應於適用IAS 28前適用IFRS 9，且於適用IFRS 9時，不考慮因適用IAS 28所產生之任何調整。

(4)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允許具提前還款特性(允許合約之一方支付或收取合理補償以提前終止合約)之金融資產可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 2015-2017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釐清對聯合營運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該業務之控制時，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此修正釐清參與聯合營運但未具聯合控制之企業於取得業務之聯合控制時，不應再衡量其先前持有對聯合營運之權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依其對過去之交易或事項原係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於相同處認列股利之所得稅後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借款成本」

此修正釐清企業應於資產可供其意圖使用或出售時，將為取得該資產而特地舉借之借款以一般性借款處理。

(6) 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確定福利計畫發生變動（如：修正、縮減或清償等）時，企業應使用更新後之假設以再衡量其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除現正評估(1)及(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本公司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輸出及國際貿易等。	95.98%	95.98%	95.98%
本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經銷光儲存媒體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巨擘微測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智慧財產權及國際貿易。	98.50% (註 1)	100.00%	-
本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投資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巨擘先進	鈦鑫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真空鍍膜加工服務	註2	註2	100.00%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以每股25元，出售巨擘微測300,000股，共計7,500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巨擘科技對巨擘微測持股比例為98.50%。

註2：鈦鑫科技有限公司已於一〇六年八月解散清算。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6,956仟元及13,796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13,793仟元及10,449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304仟元及323仟元。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金融資產減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4-51年
機器設備	2-11年
運輸設備	3-6年
辦公設備	3-10年
研發設備	2-9年
其他設備	2.5-26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3.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5. 收入認列

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會計處理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光碟片，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集團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9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16.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集團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8.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係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對年度平均有效稅率之估計僅包含當期所得稅費用，遞延所得稅則與年度財務報導一致，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認列及衡量。當期中發生稅率變動時，則將稅率變動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71	\$269	\$235
支票及活期存款	18,936	37,144	12,793
合 計	<u>\$19,207</u>	<u>\$37,413</u>	<u>\$13,028</u>

2. 應收票據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5,008	\$17,451	\$25,159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25,008</u>	<u>\$17,451</u>	<u>\$25,159</u>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應收帳款	\$52,319	\$87,751	\$95,688
減：備抵呆帳	(905)	(706)	(1,120)
合 計	<u>\$51,414</u>	<u>\$87,045</u>	<u>\$94,568</u>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30天至90天。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評估減損。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6.01.01	\$-	\$1,956	\$1,956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	(843)	(8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	7
106.06.30	<u>\$-</u>	<u>\$1,120</u>	<u>\$1,120</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 計
	且未減損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天以上	
106.12.31	\$86,951	\$94	\$-	\$-	\$-	\$-	\$87,045
106.06.30	\$92,469	\$2,099	\$-	\$-	\$-	\$-	\$94,568

4. 存貨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原 料	\$41,768	\$45,463	\$39,065
物 料	1,290	1,692	5,286
在 製 品	85,862	112,115	91,808
半 成 品	3,226	4,970	2,107
製 成 品	138,612	174,259	129,777
合 計	\$270,758	\$338,499	\$268,043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709,245 仟元及 1,113,961 仟元，其中包括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當期費用 24,618 仟元及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先前已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業已陸續出售或報廢，致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66,252 仟元。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研發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201,541	\$2,126,779	\$4,855,600	\$8,010	\$40,598	\$910,605	\$785,671	\$-	\$8,928,804
處分	-	-	(26,585)	-	-	-	(501)	-	(27,086)
移轉	-	1,800	2,550	-	196	1,460	122	-	6,128
107.06.30	\$201,541	\$2,128,579	\$4,831,565	\$8,010	\$40,794	\$912,065	\$785,292	\$-	\$8,907,846
106.01.01	\$460,032	\$2,861,281	\$13,654,739	\$15,280	\$40,642	\$1,002,717	\$1,094,266	\$160	\$19,129,117
增添	-	-	-	-	-	-	-	2,053	2,053
處分	-	-	-	(7,270)	(252)	-	(192,100)	-	(199,622)
移轉	-	230	-	-	24	153	529	(2,213)	(1,277)
106.06.30	\$460,032	\$2,861,511	\$13,654,739	\$8,010	\$40,414	\$1,002,870	\$902,695	-	\$18,930,271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744,668	\$4,809,123	\$8,010	\$40,242	\$904,779	\$774,875	\$-	\$8,281,697
折舊	-	21,743	6,268	-	59	952	1,533	-	30,555
處分	-	-	(26,585)	-	-	-	(501)	-	(27,086)
107.06.30	\$-	\$1,766,411	\$4,788,806	\$8,010	\$40,301	\$905,731	\$775,907	\$-	\$8,285,166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研發 設備	其他 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6.01.01	\$-	\$2,187,888	\$13,632,067	\$15,280	\$40,402	\$952,818	\$1,081,147	\$-	\$17,909,602
折舊	-	30,392	5,934	-	40	6,431	1,808	-	44,605
處分	-	-	-	(7,270)	(252)	-	(192,100)	-	(199,622)
106.06.30	\$-	\$2,218,280	\$13,638,001	\$8,010	\$40,190	\$959,249	\$890,855	\$-	\$17,754,585

淨帳面價值：

107.06.30	\$201,541	\$362,168	\$42,759	\$-	\$493	\$6,334	\$9,385	\$-	\$622,680
106.12.31	\$201,541	\$382,111	\$46,477	\$-	\$356	\$5,826	\$10,796	\$-	\$647,107
106.06.30	\$460,032	\$643,231	\$16,738	\$-	\$224	\$43,621	\$11,840	\$-	\$1,175,686

本集團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設備及電力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1年、11年及16年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6.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成本：	
107.01.01	\$5,747
重分類	895
107.06.30	\$6,642
106.01.01	\$2,410
增添－單獨取得	1,277
106.06.30	\$3,687
攤銷及減損：	
107.01.01	\$1,635
攤銷	901
107.06.30	\$2,536
106.01.01	\$395
攤銷	551
106.06.30	\$946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營業成本	\$314	\$304
營業費用	\$587	\$247

7.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預付費用	\$228	\$14,828	\$457
預付設備款	53	322	-
合計	\$281	\$15,150	\$457

8. 催收款項淨額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應收帳款	\$103,008	\$104,169	\$104,008
減：備抵呆帳	(103,008)	(104,169)	(104,008)
合計	\$-	\$-	\$-

本集團將逾期一年以上之應收款項轉列催收款，並提列備抵呆帳。

9. 短期借款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擔保銀行借款	\$55,000	\$115,000	\$115,000
利率區間(%)	3.005%	2.72%~3.005%	2.72%~3.005%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皆為0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7.06.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27,000	2.72%	自107年04月29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107年10月清償完畢。
小計	27,000		
減：一年內到期	(27,000)		
合計	\$-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6.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40,500	2.72%	自107年04月29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107年10月清償完畢。
小計	40,500		
減：一年內到期	(40,500)		
合計	\$-		

債權人	106.06.30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24,597	2.77%	自101年9月30日起，每月為一期，至106年8月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擔保借款	40,500	2.72%	自107年04月29日起，每三個月為一期，至107年10月清償完畢。
小計	65,097		
減：一年內到期	(35,100)		
合計	\$29,997		

有關銀行擔保借款係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長期應付款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長期應付款	\$1,500,532	\$1,498,721	\$1,569,639
減：一年內到期	(265,002)	(238,080)	(200,772)
合計	\$1,235,530	\$1,260,641	\$1,368,867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5,687 千元及 7,543 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 12,111 千元及 8,930 千元。

13.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及實收股本皆為 4,500,000 仟元，每股票面金額 10 元，分次發行；已發行股本均為 4,118,176 仟元，分為 411,81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3,274	\$3,274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4,602	-	-
	<u>\$7,876</u>	<u>\$3,274</u>	<u>\$3,274</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庫藏股票為23千元，股數為227千股。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持有庫藏股。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累積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得部分保留或全部保留；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分派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擬分派之股利總額50%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時董事會得視需要變更，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均為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二日及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及民國一〇五年度虧損撥補案。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5) 非控制權益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期初餘額	\$76,580	\$76,56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2,559)	(75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2)
確定福利計劃之在衡量數		
子公司股權移轉	2,898	
期末餘額	\$76,919	\$75,797

14. 營業收入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商品銷售收入	\$656,256	\$1,025,838
其他營業收入	102,425	104,098
合 計	\$758,681	\$1,129,936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規定處理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收入來源	收入認列時點	金額
商品銷售收入	於某一時點滿足	\$656,256
其他營業收入	於某一時點滿足	102,425
合 計		<u>\$758,681</u>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

收入來源	期初餘額	期末餘額	差異數
商品銷售收入	<u>\$195,230</u>	<u>\$184,450</u>	<u>\$10,780</u>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合約負債餘額減少係因履約義務已滿足，其中 10,780 千元為期初餘額於本期認列為收入。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註)
應收票據	\$-	\$-
應收帳款	199	-
催收款	(1,161)	-
合 計	<u>\$(962)</u>	<u>\$-</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催收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催收款之總帳面金額 103,008 千元，以預期信用損失率 100%衡量備抵損失。

(2) 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逾期	逾期天數					合 計
		1-30 天	31-60 天	61-90 天	90~120 天	121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51,309	\$68	\$90	\$-	\$1	\$851	\$52,319
損失率	-%	1%	1%	5%	10%	2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53)	-	(1)	(851)	(905)
小 計	\$51,309	\$68	\$37	\$-	\$-	\$-	\$51,414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應收帳款及催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帳款	催收款	合計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706	\$104,169	\$104,875
期初餘額(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706	104,169	104,875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199	(1,161)	(962)
期末餘額	\$905	\$103,008	\$103,913

16. 營業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分別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二筆土地及永安工業區租用一筆土地，土地租金隨政府調整地價而調整。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不超過一年	\$12,442	\$12,442	\$12,40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49,769	49,769	49,602
超過五年	71,698	77,919	84,055
合 計	\$133,909	\$140,130	\$146,058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7.01.01~107.06.30	106.01.01~106.06.30
最低租賃給付	\$6,221	\$6,20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7.01.01~107.06.30			106.01.01~106.06.30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1,252	\$42,074	\$163,328	\$150,367	\$50,616	\$200,983
勞健保費用	9,259	3,969	13,228	13,633	4,069	17,702
退休金費用	12,779	5,019	17,798	12,863	3,610	16,4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893	1,013	5,906	7,285	1,178	8,463
折舊費用	26,945	3,610	30,555	35,064	9,001	44,065
攤銷費用	14,066	561	14,627	26,955	246	27,201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0.01%～5%範圍內為員工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此章程修正議案將於民國一〇五年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上半年度因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民國一〇五年度為稅後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利息收入	\$43	\$25
其他收入－其他	19,021	19,355
合 計	<u>\$19,064</u>	<u>\$19,380</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306)	\$107,70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50	4,598
呆帳迴轉利益	-	843
其他	(1,040)	(82)
合計	<u>\$(14,796)</u>	<u>\$113,064</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銀行借款之利息	\$1,382	\$2,712
長期應付款之折現攤銷	16,065	17,973
合計	<u>\$17,447</u>	<u>\$20,685</u>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08	-	108	-	1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08</u>	<u>\$-</u>	<u>\$108</u>	<u>\$-</u>	<u>\$108</u>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14)	-	(414)	-	(41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414)</u>	<u>\$-</u>	<u>\$(414)</u>	<u>\$-</u>	<u>\$(414)</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	41,902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39,653)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18,741)	-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沖減	72,296	15,486
所得稅費用	<u>\$53,555</u>	<u>\$17,735</u>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子公司-巨擘先進(股)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子公司-Princo Middle East FZE	設定於杜拜自由貿易區免稅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損失(仟元)	<u>\$(145,696)</u>	<u>\$(81,709)</u>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股)	<u>411,817,636</u>	<u>411,817,636</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35)</u>	<u>(0.20)</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本集團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以上主管	本公司與子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其他關係人	\$19,034	\$3,034	\$12,049

(2)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07.01.01~ 107.06.30	106.01.01~ 106.06.30
短期員工福利	\$3,219	\$5,022
退職後福利	66	76
合 計	\$3,285	\$5,098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單)	\$10,000	\$10,000	\$10,000	園區土地租賃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科技)	-	-	443,492	中長期/短期擔保借款
土地(先進)	363,240	363,240	363,240	中長期/短期借款/其他債務
房屋及設備(科技)	179,151	220,080	627,346	中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設備(先進)	95,741	102,992	133,206	中長期/短期借款/其他債務
房屋及設備(先進)	33,933	35,871	37,810	短期擔保借款
合計	\$682,065	\$732,183	\$1,615,09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 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放款及應收款(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8,936	\$37,144	\$12,793
應收款項	83,325	287,014	138,573
存出保證金	6,615	3,777	4,49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10,000
合 計	<u>\$118,876</u>	<u>\$337,935</u>	<u>\$165,856</u>

金融負債

	107.06.30	106.12.31	106.06.3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55,000	\$115,000	\$115,00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04,347	544,302	744,230
長期借款	27,000	40,500	65,097
(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長期應付款	1,500,532	1,498,721	1,569,639
(含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款)			
合 計	<u>\$1,986,879</u>	<u>\$2,198,523</u>	<u>\$2,493,966</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基於前述自然避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貨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幣升/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變動分別增加/減少15,062仟元及15,619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一個百分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2,607仟元及900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0%、18%及39%，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等，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逾一年至三年	逾三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u>107.6.30</u>					
短期借款	\$55,433	\$-	\$-	\$-	\$55,433
長期借款	27,151	-	-	-	27,151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404,347	-	-	-	404,347
長期應付款	265,002	1,060,720	174,810	-	1,500,532
<u>106.12.31</u>					
短期借款	\$116,627	\$-	\$-	\$-	\$116,627
長期借款	41,140	-	-	-	41,140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544,302	-	-	-	544,302
長期應付款	238,080	635,444	625,197	-	1,498,721
<u>106.6.30</u>					
短期借款	\$117,569	\$-	\$-	\$-	\$117,569
長期借款	36,548	30,124	-	-	66,672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744,230	-	-	-	744,230
長期應付款	200,772	578,327	635,904	154,636	1,569,639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無。

7.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07.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94	30.46	\$30,264
日幣	\$500	0.2754	\$138
港幣	\$42	3.881	\$162
歐元	\$1	35.40	\$3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0,443	30.46	\$1,536,483
瑞士法郎	\$18	30.595	\$547
歐元	\$36	35.40	\$1,281
106.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014	29.760	\$89,692
歐元	\$1	35.57	\$36
日幣	\$500	0.264	\$132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2,854	29.760	\$1,572,948
瑞士法郎	\$20,928	30.455	\$637,362
歐元	\$31	35.570	\$1,109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6.06.30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643	30.42	\$80,400
港幣	\$42	3.897	\$163
日幣	\$500	0.2716	\$136
歐元	\$9	34.72	\$315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3,986	30.42	\$1,642,268
歐元	\$47	34.72	\$1,622

本集團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14,306)仟元及107,705仟元。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9. 其他

本公司為改善營運狀況，於107年5月停產市場需求低迷之光碟製造部門，且透過出售空閒之廠房及土地以活化資產，償付借款及負債。並擬於當年度9月份以擁有多項專利之晶片感應手錶，量產於市面，預計對公司營運績效會有顯著貢獻。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一。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其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 部門資訊

本集團之營收主要來自數位光碟產品，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訂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 證餘額(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巨擘先進(股) 公司	巨擘科技(股) 公司	1、4	\$600,000	\$600,000	\$600,000	-	\$600,000	23.91%	\$2,509,921	N	Y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以巨擘先進(股)公司名義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之整體總金額，以不超過巨擘先進(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對子公司以該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與巨擘先進(股)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率之乘積為背書、保證上限，但不得超過巨擘先進(股)公司最近期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巨擘先進持有其股權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受此限。對母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巨擘先進(股)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額度內，個案送董事會核決。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例
0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公司	1	其他收入	369	即件電匯	0.05%
			1	租金收入	1,030	即件電匯	0.14%
			1	進貨	71,281	即件電匯	9.40%
			1	營業成本	90,337	-	11.91%
			1	營業成本	2,509	-	0.33%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14,114	-	63.38%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85,853	-	74.12%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	-	0.00%
			2	背書保證	600		0.04%
		巨擘微測(股)公司	1	銷貨	2,786	月結3個月	0.37%
			1	其他收入	5,316	月結3個月	0.70%
			1	租金收入	733	即件電匯	0.10%
			1	暫付款代墊款	5,069	即件電匯	0.32%
			1	營業成本	210	月結3個月	0.03%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6,329	-	0.40%
			1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6,352	-	0.40%
			1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7,945	-	0.50%
		Princo Middle East FZE(PMEF)	1	營業費用-佣金支出	6,685		0.88%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52	-	0.22%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90	-	0.5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公司	苗栗縣	電子材料零售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製造輸出業	\$3,347,727	\$3,347,727	322,130	95.98%	\$2,378,519	\$(68,888)	\$(58,127)	註1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	96,212 (USD3,500,000)	96,212 (USD3,500,000)	3,500	100%	-	-	-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Dubai	經銷光儲存媒體	9,090 (USD272,480)	9,090 (USD272,480)	0.001	100%	11,902	304	304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擘微測(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智慧財產權業 國際貿易業	17,102	20,000	19,700	98.50%	184,615	(10,516)	(10,392)	

註1：係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NT\$(66,119)仟元，及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逆流交易(損)益NT\$7,992仟元。